

证券代码：002965

证券简称：祥鑫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2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本次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二、2024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准为 2024 年度。

2、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①公司不存在需要弥补亏损、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②公司法定公积金期初累计额为 131,441,198.06 元，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本年度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4 年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9,441,766.08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105,150,224.45 元。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204,138,738 股。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年度经营计划和生产经营具体情况，同时考虑到公司股本结构、发展规划及股东回报等需求，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提出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

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204,138,73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3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09,214,224.83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65,380,359 股（公司自行计算之结果，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不送红股。

4、2024 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项，预计现金分红 109,214,224.83 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38%。

5、若在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9,214,224.83	122,544,982.80	77,724,864.56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9,441,766.08	406,736,577.67	256,579,150.8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482,798,454.5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05,150,224.4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09,484,072.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40,919,164.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09,484,072.19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309,484,072.19 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90.78%。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并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与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报备文件

- 1、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4、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04月22日